

股 本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以下為緊隨[編纂]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及將予發行悉數繳足或入賬列作悉數繳足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說明：

| 於本文件日期 | 股份面值總額 (美元) |
|--|----------------|
| <i>法定股本</i> | |
| 477,534,06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A類普通股 | 50,000 |
| 12,803,17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B1類普通股 | 47,753.40 |
| 4,831,385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B2類普通股 | 1,280.32 |
| 4,831,385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 | 483.14 |
| <i>已發行股本</i> | |
| 170,771,319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A類普通股 | 483.14 |
| 12,803,17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B1類普通股 | 19,323.73 |
| 4,831,385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B2類普通股 | 17,077.13 |
| 4,831,385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 | 1,280.32 |
| <i>緊隨股份重新分配、股份拆細及[編纂]完成後</i> | |
| <i>法定股本</i> | |
| 2,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股份 | 50,000 |
| <i>已發行股本</i> | |
| 966,186,295股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股份 | 19,323.73 |
| <i>由2018年可轉換債券轉換的股份</i> | |
| [編纂]股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股份 (根據[編纂]的上限計算) | [編纂] |
| [編纂]股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股份 (根據[編纂]的下限計算) | [編纂] |
| <i>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股份(假設[編纂]未獲行使)</i> | |
| [編纂]股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股份 | [編纂] |
| <i>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假設[編纂]未獲行使)</i> | |
| [編纂]股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股份 (根據[編纂]範圍的上限計算) | [編纂] |
| [編纂]股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股份 (根據[編纂]範圍的下限計算) | [編纂] |

股 本

假設

上表乃假設：(i)[編纂]成為無條件及根據[編纂]發行股份；(ii)2018年可轉換債券獲悉數轉換為股份；(iii)[編纂]未獲行使；及(iv)並不計及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已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可能發行的股份。上表亦未計及根據下文所述董事獲授的一般授權我們可能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地位

[編纂]將在各方面與於本文件所述現時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所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並將合資格及同等享有於本文件日期後的記錄日期就股份宣派、作出或派付的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

須召開股東大會的情況

根據開曼公司法以及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條款，本公司可不時通過股東的普通決議案(i)增加股本；(ii)將股本合併及拆細為面值較大的股份；(iii)將股份拆細為數個類別；(iv)將股份拆細為面值較小的股份；及(v)註銷無人認購的任何股份。此外，本公司可經股東通過特別決議案削減股本或資本贖回儲備，惟須遵守開曼公司法的條文。請參閱「附錄六—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2.組織章程細則」。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編纂]成為無條件後，董事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總面值不超過以下兩者之和的股份：

- 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不包括根據[編纂]前購股權計劃、[編纂]後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總面值的20%；及
- 我們根據本節「—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一段所述授權購回股份的總面值。

股 本

該項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將於下列時間屆滿(以最早者為準)：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通過普通決議案無條件或有條件續期除外；或
- 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其他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期限屆滿時；或
- 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修改或撤銷該項授權時。

請參閱「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 A.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 4.本公司股東日期為 [●] 的決議案」。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 [編纂] 成為無條件後，董事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的一切權力購回我們本身的證券，但所購回證券面值不超過緊隨 [編纂] 完成後我們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因 [編纂] 及根據 [編纂] 前購股權計劃、[編纂] 後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總面值的 10%。

該項購回授權僅與於聯交所或股份於其上市(並已就此獲證監會及聯交所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進行的購回有關，且須按上市規則進行。相關上市規則概要載於「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 A.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4.本公司股東日期為 [●] 的決議案」一節。

該項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將於下列時間屆滿(以最早者為準)：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通過普通決議案無條件或有條件續期除外；或
- 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其他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期限屆滿時；或
- 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修改或撤銷該項授權時。

股 本

請參閱「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4.本公司股東日期為[●]的決議案」。

僱員激勵計劃

為激勵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他僱員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並為本集團吸引及挽留合適人士，我們採納股份激勵計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D.僱員激勵計劃」。